

二、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张曙华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7,035,77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30%，质押的股份总数为 15,4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51%。张曙华先生与上海中信电子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电子”）为一致行动人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4,430,124 股，合计质押公司股份 17,400,000 股，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9.1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48%。详见下表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张曙华	17,035,779	8.30	15,400,000	90.40	7.51	15,400,000	100	0	0
中信电子	27,394,345	13.35	2,000,000	7.30	0.97	0	0	0	0
合计	44,430,124	21.65	17,400,000	39.16	8.48	15,400,000	100	0	0

三、 其他说明

张曙华先生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，其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 质押合同
- 3、 股份质押、解除质押明细

上海信联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三日